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12月2日在公司一号办公楼三楼三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表决董事共7人，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洪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及股东首次公开发售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关于修订《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关于修订《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3-2016）》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关于修订《关于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值时维护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关于同意按照《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要求发行新股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执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有关公司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承诺的议案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决定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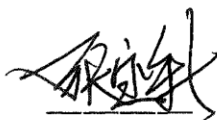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页无正文，系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董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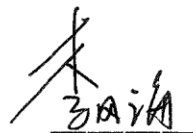
现场出席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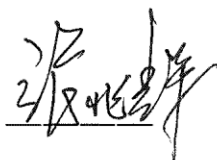
张洪起



张宝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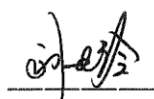


李风海



张兆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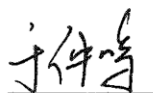
会议记录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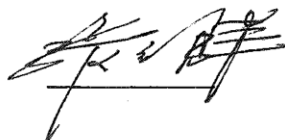
刘世玲

（本页无正文，系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独立董事签字页）

参加会议独立董事签字：



于仲鸣



张立群



李兰英